

度

支

奏

議

度支奏議卷之三十四

新餉司目錄

恢登軍士布花疏

覆明楚按撥括助工一節疏

查催三四五年分生員優免疏

覆山西留餉疏

預計疏

覆山永巡撫絕產價克市本疏

覆密雲監臣條議邊務疏

覆河南留餉疏

覆關外蠲五年屯租疏

覆航海贓私克餉疏

查覆關撫市本經運疏

覆東撫留京邊銀兩疏

覆關內皮襖疏

覆調昌兵給行糧疏

薊鎮經制疏

度支奏議卷之三十四

太子太保戶部尚書淄青畢自嚴視草

恢登軍士布花疏

題爲塘報軍情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
禎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
科外抄該兵部署部事左侍郎楊一鵬題前事
內開團登士卒俱六月從征未經授衣其寒苦
可念也聞有號寒而思逃者此不可不急爲厝
辦布花該撫按目擊情形便應一面設法一面

題

請而投醪挾纊之惠臣部更不能無望于

皇仁也等因本年九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恢登兵士未經授衣深軫朕念已有諭著撫監

按道設法措處卽著祇遵傳飭作速料理徧給不

得泄悞仍著戶部議覆于留餉內通行銷筭欽此

欽遵分抄到部送司議聞本月二十七日奉本

部送蒙

御前發下紅本該山東巡撫朱大典題爲海濱雪電

異嘗圍城兵士寒苦謹議給布花以鼓士氣并
申攻取之約以收萬全事等因奉

聖旨糧芻布花已有諭旨多運徧給務令飽騰踴躍
用命逆賊窮鋒狡計原宜用防况憑堅死守攻取
非可易視務遵屢旨協力銳圖萬全制勝仍與監
視鎮按等官申嚴軍律不許將士爭競貪利致有
僨誤違者分別叅處正法其錢糧印號等事宜該
部看議速奏欽此欽遵恭捧到部送司除申給印
號攻取等機宜事隸兵部當卽呈堂移咨兵部

議覆外糧餉已有成議布花銷案一事相應議
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省留餉臣部已兩
疏具

聞前益以預徵三分之二十八萬續益以再徵二分之
十二萬及酌解扣留之援餉區處接濟至矣盡
矣授餐授衣卽此是矣查昔年各鎮授兵布花
例每名折給銀五錢關寧皮襖例每名折給銀
六錢今東征軍士墮手恢登雪夜擒吳元濟在
此一舉

聖明厚施挾纘之恩則一切布花必須本色斯有寒
濟是在東省撫按或廣招商販或代爲收買便
宜從事難拘一法庶免抑寒其有軍士自備不
願本色者卽照關寧皮襖例每名折給六錢統
于留餉內給發銷筭庶解衣浹于肌膚而同袍
共矢敵愾矣旣經兵部撫臣具題前來相應議
覆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一日具本日奉

聖旨依議還著該撫按多方措辦軍士無衣者盡給
本色俾沾寔惠欽此

覆明楚按摻括助工一節疏

題爲恭報解過援兵餉銀以便抵銷事專理新餉
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十八日奉本
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覆湖廣巡撫魏光緒題
前事內覆稱至于按臣白士麟題助

藩工搜括銀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兩三分內有
新寧等十一州縣銀九千四百五十八兩四錢
八分原係該撫搜括克餉之數該撫已行文解
司補庫則一餉不能兩顧明矣似應如該撫所

議仍令解司以抵借過正項等因本年九月十

七日奉

聖旨知道了內白士麟一項既係克餉銀數何又題
助藩工今云解司抵作何用還明白具奏欽此欽
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查明具奏案呈到部該
臣等看得地方存貯銀兩莫非官鎡新寧等十
一州縣共有堪動銀九千四百餘兩該撫搜在
援餉之內按臣搜在助工之內蓋撫按搜括助
餉助工者不止此一端而此項偶爾重複耳聞

該撫原疏云後奉

旨藩工不許加增行文各處解司補庫是有見于助
工可緩補庫更急蓋楚省所解援兵餉銀較各
省為獨多該撫不動正項悉取給于搜括緣搜
括不可以驟得暫那正項墊解徐候補還此該
撫委曲措餉之權宜也其所云行文各處解司
補庫者正抵作先那司庫正項解克援餉之數
仰臣部前疏覆稱應如該撫所議仍令解司此
之謂也臣奉明白具奏之

首相應覆

奏伏惟

聖明鑒照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七日奉

聖旨知道了地方錢糧撫按官宜通同商酌支銷何
得一項題克兩用致有濶誤欽此

查催三四五年分生員優免疏

題爲生員優免停徵屆期請復作養之

恩以信

明旨仍催未完之額以終好義寧專理新餉司案呈
到部該臣等看得遼事不解耒耜之民剝肉以
供軍實者非一端一朝矣續至冠帶之倫胥役
之輩扣優免扣工食無不彙征輸而期會不爽
逮自胡塵內犯諸路勤

王之後始權宜

詔從廷臣議暫借生員優免三年自崇禎三年起至
五年止良以多士沐

累朝菁莪棫樸之化上者煇煇建豎羽翼休明次者
濟濟雍容黜綴文物故太平禮士恢薪燠廣須
興厚廩餼頒之令甲詔之學官美不勝紀卽優
免一項暫行扣借而

廟堂如不得已之心猶藹然溢于催料之外也目今
屈指已屆三年之期宣布

金石之令明亦停徵使諸士曉然知六年以後行

天下而荷

寬大之惠矣頌

朝廷作養之恩宜還其故而諸士悉公之義宜克有終乃三年內完者十之五未完者亦十之五前該臣部題爲查叅生員優免新餉報解逾期以信

功令以濟匱乏事崇禎四年五月初四日奉

聖旨生員優免原屬作養曠恩時訕輸公誼徵好義詔令已布豈容玩違這本內銀冊未解省直地方

依議勒限催解再違分別參治此項銀兩以後無
著提學官另文奏報不許濶入襍項及難稽查該
部卽行通飭欽此煌煌

天語載檄傳宣如風如電誦讀之儔獨求之聞耶豈
終事好義誦讀之儔反自後乎小民耶無亦久
據爲切已之資相志爲

賚予之典各不忍割反觖望乎

廟堂之不廣也抑亦私官管見妄謂

公帑財賦之如泉豈遂藉資青衿之涓滴

國恤邊急若痛癢之不相聞也臣部已屢責成提
學諸臣期以三年歲終總覈完欠而殿最之諸
士之不率長吏之不勸俱不得爲學臣解矣伏
乞

勅下臣部行各省直將生員優免一項于崇禎六年
停徵以信

賜詔其三年內有未完者上緊督催完解仍將經管
職名報部俟年終合筭三年完欠一併叅罰庶
宇內感激于向後復予之

寬恩更悚惕于見前不貸之

功令解報踴躍而軍餉或少有濟矣謹開坐各省
直未完數目題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省直提學官遵照施行

計開

浙江省生員優免銀兩今並未解報

江西省

崇禎三年分額銀二萬三千六百二十五兩

五錢六分全完

四年分額銀二萬五千二百七十二兩二錢八分

未完一萬二百八十二兩二錢二分五厘
五年分額銀二萬五千二百七十二兩二錢八分全未解

福建省

崇禎三年分額銀四萬四千一百七十一兩一錢二分四厘

未完二萬四千一百七十一兩一錢二分

四厘

四年分額銀四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

錢五分六厘

未完一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錢五分

六厘

五年分額銀四萬五千三百一十八兩四

錢五分六厘全未解

河南省每歲額銀五萬二千九百八十八兩八錢二分六

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三百一十二兩
三分三厘

四年分未完二萬九千七百五十二兩七
錢八分一厘

五年分全未解

山東省每歲額銀四萬一千四百九十二兩五
錢

崇禎二年分未完九百九十九兩六錢六分

四年分未完六百五十六兩七分七厘

五年分題留本省充餉訖

山西省每歲額銀一萬一千四百六十一兩六

錢五厘

崇禎二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

錢四分九厘一毫

四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錢

四分九厘一毫

五年分大同府未完四百三十八兩六錢

四分九厘一毫

陝西省每歲額銀一萬四千兩三錢四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四千一百八十一兩五錢

二分

四年分未完一萬五百三十兩二錢一分

五年分全未解

廣東省每歲額銀三萬六千四十八兩一錢七

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七百二兩三錢四分七厘

四年分未完一千七百一十八兩六錢五厘

五年分未完三萬三千八百七十二兩四錢六分二厘

廣西省每歲額銀六千五百六十四兩二錢五分六厘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湖廣省每歲額銀六萬一千九百五十六兩二

錢四分九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三萬七十九兩五錢七分

五厘

四年分未完四萬九千二百七十六兩九

錢八分七厘

五年分全未解

四川省每歲額銀五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八

錢二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
八錢二分九厘

四年分未完一萬三千二百一十五兩八
錢二分九厘

五年分全未解

雲南省每歲額銀八千五百二十三兩九錢四
分四厘

崇禎三年分全未解

四年分全未解

五年分全未解

貴州省每歲額銀五百九十三兩三錢五分八

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

八厘

四年分未完一百七十一兩四錢七分八

厘

五年分題留本省應用訖

應天府每歲額銀一千六百三十七兩七錢二

釐

崇禎三年分未完四百九十五兩六錢五厘

一毫

四年分未完一百八十一兩二錢一分九

厘六毫

五年分未完八百六十八兩七厘二毫七

絲

安慶府每歲額銀三千二百三十六兩五錢四

分六厘九毫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徽州府每歲額銀二千八百四十九兩二分九

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五十兩三錢七分五厘三

毫

四年分未完五十兩三錢七分五厘三毫

五年分全未解

寧國府每歲額銀三千一百三十一兩六錢

分五釐

崇禎三年分全米解

四年分全米解

五年分全米解

池州府每歲額銀二千一百一十五兩四錢九

分八厘二毫

崇禎三年分米用銀二千七百四錢四厘

四年分米用銀二千七百四錢四厘

五年分全完

太平府崇禎三年分額銀一千四十六兩七錢

八分五厘全完

四年分額銀一千五十二兩五錢全完

五年分額銀一千三十一兩八錢

未完四百七十四兩一錢

蘇州府每歲額銀一千九百八十一兩三錢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三百八十一兩七錢

七分一厘五毫

四年分未完六十五兩六錢七分一厘五

毫

五年分全未解

松江府

崇禎三年分額銀五百六十一兩四錢二分

七厘全完

四年分額該銀五百八十六兩四分

未完一十三兩五錢一分九毫

五年分額銀五百八十六兩四分全未解

常州府每歲額銀一千七百四十五兩二錢零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五百六十五兩八錢

二分六厘

四年分全未解

五年分全未解

鎮江府每歲額銀一千二百五十一兩一錢七

分三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八百七十一兩七錢四分

三厘二毫

四年分未完七百八十五兩二錢一厘二

毫

五年分全未解

廣德州每歲額銀九百九十一兩八錢八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十七兩六錢

四年分未完九兩四錢

五年分未完九百九十一兩八錢八分

廬州府每歲額銀六千二百七十八兩九錢五

分四厘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未完二百五十二兩二錢四分二

厘九毫

五年分全未解

鳳陽府每歲額銀八千二百九十五兩一錢六

分七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三千五百八十六兩五錢

九分六厘

四年分未完五千七百一十一兩五錢六

分三厘

五年分全未解

淮安府每歲額銀二千四百七十七兩九錢

崇禎三年分未完一千一百一十三兩一錢

四年分未完一千八百九十五兩二錢五

分

五年分全未解

揚州府每歲額銀四千一百五十四兩一錢五

分五厘

崇禎二年分未完一千八十七兩九錢六分
八厘

四年分未完九百七十六兩四錢七分

五年分全未解

徐州每歲額銀一千六百二十七兩四錢三分
崇禎三年分未完五百二十七兩四錢三分
二厘

四年分未完一千五百一十三兩二錢三分
二厘

五年分全未解

滁州每歲額銀一千六百三十一兩五錢八分

八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八百一十七兩八錢七分

四年分未完八百一十七兩八錢七分

五年分全未解

和州

崇禎三年分額銀九百四十一兩四錢二分

六厘

未完四十四兩九錢三分四厘

四年分額銀九百八十三兩七錢三分

未完四百五十二兩七錢九分七厘

五年年額銀九百八十三兩七錢三分全

未解

順天府每歲額銀五千二百九十一兩六錢七

分一厘

崇禎三年分未完銀三百四十四兩五錢四

厘

四年分未完六百五十七兩五錢四分九

厘

五年分未完四千三百一錢一分

永平府每歲額銀八百九十五兩八錢七分四

厘五毫

崇禎二年分蠲免訖

四年分除蠲免樂虞遷三州縣銀三百二

十六兩七分四厘五毫外實徵自撫樂

三縣并山海衛銀五百六十九兩八錢

冊報解過山海餉司銀三百六十八兩

二錢

未完二百一兩六錢

五年分全未解八百九十五兩八錢七分

四厘五毫

保定府每歲額銀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兩五

錢三分三厘

崇禎三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四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河間府每歲額銀一萬二千五百六十六兩九

錢四分三厘

崇禎三年分留餉新兵并抵米豆價值

四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真定府每歲額銀三萬四百五十七兩五錢二

分九厘

崇禎三年分留充新兵餉銀訖

四年分留餉新兵并抵米豆價值訖

五年分未完一萬五千四百九十六兩七

錢

順德府每歲額銀八千二百二十七兩九錢六

厘五毫

崇禎三年分解部并題留全完訖

四年分留充新兵餉銀訖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廣平府每歲額銀一萬二千一百七十二兩八

錢四分八厘

崇禎三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四年分未完二千四百九十一兩八錢二

分二厘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大名府每歲額銀七千七百九十四兩七分六

厘

崇禎二年分未完二千九百五十七兩八錢

六分三厘三毫

四年分未完銀二千九百五十七兩八錢

六分三厘三毫

五年分留抵米豆價值訖

延慶州每歲額銀四十九兩二錢六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完

保安州每歲額銀一十九兩六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完

延慶衛每歲額銀一十九兩六錢二分

崇禎三年分全完

四年分全完

五年分全未解

以上除浙江一省全未報解外其餘省

直三四五年共報額一百四十八萬

七千一百六兩六錢九分二厘三毫

內除解銷蠲留共銀八十四萬五千
三百四十七兩七錢七分七厘九毫
三絲

共未完銀六十四萬一千七百五十八
兩九錢一分四厘三毫七絲

崇禎五年十月初五日具題本初七日奉

聖旨朝廷養士素厚這優免銀兩僅暫徵三年自當
好義惡公乃積逋尚六十餘萬至浙江一省全未
解報經管官好生玩肆卽着嚴檄各省直提學官

詳查是否盡係生員拖欠或別有侵那併經管官
職名逐一開明報部以憑分別叅處違者提學官
一併罰治其自六年分停徵著各該撫按大書榜
示不許婪猾官胥仍藉口派擾欽此

覆山西留餉疏

題爲臣鄉寇禍萬分危迫臣鄉新撫一朝

簡用懇祈

皇上勅令條奏機宜有呼卽應以便刻期赴任速救
倒懸事專理新舊兩餉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
二十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兵科外抄該山
東道監察御史劉令譽題前事內開題留六七
萬錢根原不足剿賊之用近又聞臣鄉解到新
餉二萬卽係題留之數此外尚有可動之糧

或

內帑或戶部奏發一二十萬如陝西山東近日新例不可不議隨新撫以資飽騰者也又款開責成州縣印官與本地士紳公議各募鄉勇擇有身家親戚者充之十人爲一把百人爲一隊或一千或五百材官統領印官督率使之自爲戰人自爲守各保鄉土錢糧暫攤地畝以免輸助庶衆擎易舉富者不消而爲貧貧者不化而爲盜此當議也等因本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覆欽此又該原任光祿寺少卿
陸山西巡撫許鼎臣奏爲直陳晉省艱難孤臣
庸拙仰祈

廟算以保危地事條議蠲租增餉緣繇九月二十五
日奉

聖旨該省賊勢熾蔓巡撫受任殲剿凡責成道將遴
委屬員賞勵鼓勸及行間一切機宜原無中制將
領有玩違軍令者分別叅奏處治通省錢糧豈容
槩請蠲免軍餉向已酌濟著隨宜通融裒益亦不

得議加額許鼎臣著兼程前去殫精料理速奏
救寧該部知道欽此欽遵分抄到部送司相應酌
議併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晉中流寇爲殃
臣部無請不應除舊例年例措發無敢後期外
又五月內覆按臣李嵩之請留新餉六萬八千
一百六十餘兩八月內覆臺臣劉令譽之請留
新餉六萬四千七百九十兩共留新餉十二萬
有奇而晉中五年之新餉盡矣今臺臣劉令譽

于新撫

簡用之始厚期指顧之功痛洒血誠淋漓補牘新機
臣許鼎臣慷慨籌策爲簡練精銳鼓勢殺賊計
欲取足于原題之中又援請于原題之外非止
爲三晉借箸已也蓋秦禍不戢而延之晉始猶
搶掠村落近且連破城池矣始猶出沒不嘗近
且盤踞蔓延矣日復一日恐自秦而延之晉者
又自晉而延之中州畿內興言至此臣等纓冠
一念直與行間而俱動矣查題留新餉內該省
復解到二萬兩故臺臣疏內言之旣奉

明旨許爲該省之餉臣部不可不依
省見調陝西宣大之審兵又加土著之召募勤
行糧犒賞費俱不肯也前次題留不足應予臣
部議于該省補征三分內再准量留六萬兩以
供目前勦賊之資以爲且晚撲滅之地夫疆征
一項臣部冬春急需藉資近省山東已去其全
山西復去其半臣等非不反覆焦心但事勢如
此不得不應備藉先聲以鼓舞平則所全者實
大不則所費更多臣等三復籌畫良苦矣

據臺臣議募鄉勇以備捍禦議攤地畝以當輸
納蓋望門而索取則苦樂不均計產而捐助則
貧富各得斯亦古鳩衆合武之遺意也全在州
縣舉行得法不擾閭閻則到處皆成勁旅而人
人自爲戰守猶勝官軍之代爲戰守矣相應如
議暫行事平報罷可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六日具題本月初七日奉

聖旨晉省留餉已多昨劉允中又請補秋餉銀三萬
兩奉旨下部已經數日何未見議覆還著通行詳
酌一併速奏欽此

預計疏

題爲預計崇禎六年關內關外永鎮并鮮運糧料
實數懇祈

聖明勅部蚤爲措辦以濟運務事剛去勉補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初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天津巡撫鄭宗周督餉御史
王邦柱各會題前事等因本年八月二十九日
俱奉

聖旨戶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酌派間九

月初六日續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請查核
御史傅永淳題稱徵臣趙應勳承已竣不日
閱謹循例請

命出關以核邊糧以備賑濟事內稱民非糧糶豈足
不能樂生者海運計數費大惟如其額而止何
以積貯查關外每年以有折豆銀兩向以馬
足額尚在節省各無節以一年之銀於本年
收之月搭放時色三月卽存留本色三月以備
不時之需如此行之四年又足一年之用

何荒歉之能爲災而庚癸之頰爲呼也等因崇
禎五年九月初一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合咨戶部煩將疏內
所議搭放折色存留本色事宜從長酌議徑自
覆奏等因到部奉批料豆欲于秋收搭放折色
存留本色亦便計也卽查議覆行送司奉此相
應一併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六年海運
又值預計之期督臣餉臣准關內外撫臣咨開
依新定兵馬經制通計關寧永三鎮共需米九

十六萬一千六百三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
需豆五十四萬二千二百五十六石然永平監
視及寧前道俱有米折之議臣部約各折四萬
石爲率關外已發邊銀二萬兩尚該一萬二千
兩見在續發永平已發邊銀三萬兩近日臣部
新定永鎮經制較該撫增定之數減兵一千省
米六千石則關外給折減派米四萬石永鎮給
折減派米四萬石永鎮該米十萬七千三百四
十六石內除給折并減省四萬六千石尚需本

色米六萬一千三百四十六石應俟明春同蘄
鎮米照上年例議留截漕不在派買之數東江
五年雖派米六萬五千九百零八石實運連預
運過共計米八萬二千石六年仍照五年六萬
五千九百八石之數或有不足登事平定後就
近登萊買運不必多派其津門鮮運五年動過
六年預計米一萬石宜于召買內派補卽將永
鎮減米六千石再派四千共足萬石以補前額
又額外預備米不必取盈十萬卽以寧永兩鎮

給折所省八萬石留貯津門以備不測之需總
計關寧鮮三鎮歲需并預備共米九十四萬二
百一石六斗七升二合關臣傅永淳有搭放豆
折之議亦積貯之便計然豆折一項折于本色
之外查關外見馬不滿三分之一額派原自有
餘可于本色之內臣部先發銀一萬八千兩乘
時搭放可省派豆三萬石而六年豆折可以免
派矣永鎮經制照該撫增定之數又減馬四百
匹省豆五千七百六十石津門又有五年存剩

豆三萬石據稱備節運之用查蘄密已行兩鎮
自行召買不必派運津門矣卽此剩豆三萬石
可作額外預備之數亦不必取盈五萬也總計
關寧永三鎮六年歲需共豆五十萬六千四百
九十六石內招練營新有更定之議其米豆且
照津撫派定之數俟運卸時再行改撥未晚也
米除帶運截漕及裁汰松江衛所餘米并撥臨
德二倉餘米外其餘米豆則有省直津門之召
買津運米豆旣經更定則省直召買亦須更定

近該總漕李待問題報水災一疏內有違濬
省一款稱鳳揚兩府及徐州應查往年再行減
買淮安應全免減買夫災稔之地民困既所當
恤價值亦必騰漏減之于此卽移之于彼亦公
私兩利之道也真保等附陸運紆曲較往年召
買之數遽爾倍增地方肩之甚難亦當稍示調
劑者也霸密兩屬舊有召買因虜警之後地方
凋殘臣部于崇禎四年五月內題免一年予以
蘇息六年又當在派買之數姑留以備薊密之

用截漕等項不用價值北直山東召買動支坐
定太倉并襍項銀兩河南召買動支襍項如有
不足益以加派省運帶運價值動支加派津門
召買價值臣部給發每年價值連腳價米一石
定價一兩豆一石定價六錢今歲幾幸有秋價
可節省不虞水溢見告且仍舊例五年召買津
部節省銀六千餘兩省直召買事同一體固不
可太減以厲民亦不可太侈以糜

帑若地方時價尚廉留意節省者臣部另行銷算

題

請紀隸海運脚價每石二錢鮮運脚價每石四錢俱有成例無庸增減乃津撫之諄諄于省直曰及時于運弁曰乾潔夫

功令一新群情自振五年期會蚤而米色齊該撫釐剔已有成效矣六年程限宜如該撫議五月通完其有擾民誤公者更甚于後至之愆而漕米一顆一粒必乾必潔有不如式則衛弁之弊俱有三人在不得以寬假而滋屑越也若赴時

收糴以防騰涌脚價蚤發以速開洋臣部已熟
計而預籌之斷不貽該撫之鯁鯁也謹將派買
省直米豆價值各項款數目逐一開列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許開

預計崇禎六年關寧等鎮糧料數目

一額派關寧永米據津部定九十六萬一
千六百三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

今除永鎮米十萬七千五百四十

六石本部發銀折給四萬外其餘

照五年例隨時起撥清米其地單

行糧二萬征調行糧一萬係增于

舊例之外者應酌動于預備八萬

之內亦可矣共該關寧米八十二

萬四千二百九十三石六斗七升

二合其關內班軍行糧三萬石征

調行糧二萬石關外行糧二萬石

夷丁家口米一萬九千五十九石
六斗七升二合班軍修築米三萬
一千五百石俱在其內此外又該
東江米六萬五千九百八石又五
年東江借用關寧米一萬石相應
派補并預備米八萬石內以三萬
石爲永鎮行糧之用通共實該米
九十四萬二百一石六斗七升二
合舊規于漕糧每十石帶運一石

五斗共帶四十五萬石定于湖
江西湖廣南直價用本省加派今
四省直除浙漕不帶外止帶運米
四十一萬五千九百八石比原額
少米三萬四千九十二石今照五
年例將截留東江漕米十萬內撥
足帶運之數以六萬五千九百八
石仍發解運津部疏議預備米十
萬石今止備八萬石內以三萬石

運永鎮爲行糧之用以五萬石留

貯津門臨時酌撥

一浙江江西湖廣南直買米四十一萬五千九百八石漕船帶運

以上米價用該省加派銀兩買運完

後造冊報部銷算

一截漕照東江舊例十萬石

一臨清倉餘米三萬六千石

一德州倉餘米二萬八千四百三十三石

二斗

一松江府裁汰軍餘米三千八百二十二

石六斗

一天津裁汰冗員米二百二十二石

一寧遠鎮鹽糧一萬六百四十二石八斗

五升九合

以上六項俱不用價

保定府買米二萬七千五百石每石連

腳價一兩該銀三萬七千五百兩

卽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一千八百
三十兩二錢五分五厘襍項銀一
萬二千七百八十一兩九錢二分
五厘二項共抵銀一萬四千六百
十二兩一錢八分尚不敷銀二萬
二千八百八十七兩八錢二分卽
將該府新增加派五萬八千二百
五十七兩三錢四厘九毫內照數
扣足尚剩加派三萬五千三百六

十九兩四錢八分四厘九毫留社

該府豆價

河間府買米三萬七千五百石每石連

腳價一兩該銀三萬七千五百兩

卽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一萬七千

四百八十四兩三分二厘三毫雜

項銀一萬二千八百九十二兩六

錢二分九厘四毫二項共抵銀三

萬三百七十六兩六錢七分

七毫尚不敷銀七千一百二十三兩三錢二分八厘三毫卽將該府新增加派照數扣抵完足

真定府買米四萬五千石每石連腳價一兩該銀四萬五千兩卽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二萬六千八百五十九兩二錢五分四厘額定襍項除恒山新兵留用外尚該銀一萬七千八百三兩一錢五分二項共抵

銀四萬四千六百六十二兩四錢
四厘扣抵外尚不敷銀三百三十
七兩五錢九分六厘卽以該府新
增加派撥數扣足

順德府買米一萬四千石每石連腳價

一兩該銀一萬四千兩卽以該府

集定太倉銀一萬二千二百五十

五兩九分三厘七毫扣抵外尚不

敷銀一千七百四十四兩九錢六

厘二毫卽將該府襍項照數扣足
廣平府買米二萬石每石連脚價一兩
該銀二萬兩卽以該府坐定太倉
銀二萬二千一百八十七兩三錢
六分八厘九毫內照數扣抵外尚
剩銀二千一百八十七兩三錢六
分八厘九毫留抵該府豆價

大名府買米四萬八千八百石每石連
脚價一兩該銀四萬八千八百兩

卽以該府坐定太倉銀七萬二千
四百十五兩四錢三分五厘三毫
內照數扣抵外尚剩銀二萬二千
六百十五兩四錢三分五厘三毫
留抵該府豆價

東昌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腳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卽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二萬六千九百二十
三兩二錢七分四厘七毫內留抵

一萬五千兩尚剩銀一萬一千九
百二十三兩二錢七分四厘七毫
留抵該府豆價

兗州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腳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卽以該府
坐定太倉銀一萬九百四兩五錢
六分二厘五絲留抵外尚不敷銀
四千九十五兩四錢三分七厘九
毫五絲卽將該府雜項照數扣足

彰德府買米一萬五千石每石連腳價
一兩該銀一萬五千兩卽以該府
雜項銀五千四百八十五兩六分
九厘扣抵外尚不敷銀九千五百
十四兩九錢三分一厘行令藩司
將通省雜項照數撥補完足

衛輝府買米一萬石每石連腳價一兩
該銀一萬兩卽以該府雜項二千
五百八兩二錢七分五厘扣抵外

尚不敷銀七千四百九十一兩七錢二分五厘行令藩司將通省雜項照數撥補完足

廬州府買米二萬石

鳳陽府買米一萬二千石

淮安府水災免派

揚州府買米一萬四千石

以上三府米價動用加派銀兩買運完後造冊報部銷筭

天津買米四萬一千三百七十二石一
升三合每石連脚價一兩該銀四
萬一千二百七十二兩一分三厘
以上米價于新餉銀庫給發

一額派關寧永豆據津部定八十四萬二
千二百五十六石內除關外減買
十萬石折豆二十萬石不派外又
給折三萬石永鎮減豆五千七百
六十石實派買豆五十萬六千四

百九十六石津部疏議預備豆五
萬石查五年有剩豆三萬石卽以
此項爲預備之數不必增派

保定府買豆六萬二千六百石每石連
腳價六錢該銀三萬七千五百六
十兩卽以該府用剩加派三萬五
千三百六十九兩四錢八分四厘
九毫扣抵外尙不敷銀二千一百
九十九兩五錢一分五厘一毫本部

給發

河間府買豆五萬二千石每石連脚價
六錢該銀三萬一千二百兩卽以
該府新增加派銀兩照數扣抵完
足餘剩加派仍行解部克餉

真定府買豆六萬五千二百石每石連
脚價六錢該銀三萬九千一百二
十兩卽以該府新增加派照數扣
抵完足餘剩加派仍行解部克餉

順德府買豆二萬四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四千四百兩卽以
該府雜項除恒山新兵留用外尚
剩銀四千一百四十六兩七錢四
分內以一千七百四十四兩九錢
六厘三毫撥補該府米價止剩襍
項二千四百一兩八錢三分二厘
七毫留抵豆價又以該府新增加
派銀八千五百二十二兩四錢二

分八厘八毫二項共抵銀一萬九
百二十四兩二錢六分二厘五毫
尚不敷銀三千四百七十五兩七
錢二分七厘五毫本部給發

廣本府買豆二萬六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五千六百兩卽以
該府用剩太倉銀二千一百八十
七兩三錢六分八厘九毫雜項銀
除恒山新兵留用外尚剩銀三千

六百四十五兩二項共抵銀五千
八百三十二兩三錢六分八厘九
毫尚不敷銀九千七百六十七兩
大錢三分一厘一毫卽將該府新
增加派照數扣抵完足餘剩加派
仍行解部克餉

大名府買豆五萬四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三萬二千四百兩卽以
該府用剩太倉銀二萬三千六百

十五兩四錢三分五厘三毫扣抵
外尚不敷銀八千七百八十四兩
五錢六分四厘七毫卽將該府襍
項照數扣抵完足餘剩構項仍行
解部克餉

東昌府買豆二萬八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六千八百兩卽以
該府用剩太倉一萬一千九百二
十三兩二錢七分四厘七毫扣抵

外尚不敷銀四千八百七十六兩
七錢二分五厘三毫卽將該府雜
項照數扣足餘剩雜項仍行解部

克餉

兗州府買豆二萬八千石每石連腳價
六錢該銀一萬六千八百兩卽以
該府雜項照數扣抵完足餘剩襍
項仍行解部克餉

彰德府買豆一萬四千四百石每石連

脚價六錢該銀八千六百四十兩
卽以該府襍項五千四百八十五
兩六分九厘扣抵外尚不敷銀三
千一百五十四兩九錢三分一厘
行令藩司將通省襍項照數擬抵
完足餘剩襍項仍行解部充餉

衛輝府買豆一萬四千四百石每石連
脚價六錢該銀八千六百四十兩
卽以該府襍項銀二千五百八兩

二錢七分五厘扣抵外尚不敷銀
六千一百三十一兩七錢二分五
厘行令藩司將通省襍項照數核
抵餘剩襍項仍行解部充餉

徐州買豆二萬六千七百石每石連腳
價六錢該銀二萬六千二百兩卽
將該州加派銀兩照數扣抵餘剩
加派仍行解部充餉買運完後造
冊報部銷美

天津買豆十一萬一千一百九十六石
每石連腳價六錢該銀六萬六千
七百十七兩六錢新餉銀庫給發

一交卸米豆

關內該米二十二萬六千八百九十六
石外加班軍行糧三萬石征調行
糧二萬石該豆一十六萬六千二
百三十三石六斗招練管米五萬
九千七百六十石該豆八萬七千

一百六十三石二斗俱津運關外
該米四十一萬七千七十八石內
除發銀折給省米四萬石扣貯津
門以作預備別鎮之用又除見存
鹽根一萬六百四十二石八斗五
升九合實該米三十六萬六千四
百三十五石一斗四升一合外加
行糧二萬石夷丁家口米一萬九
千五十九石六斗七升二合班軍

修築水二萬一千五百石該豆二
十六萬八百五十一石二斗內除
發根折給三萬石實該豆二十三
萬八百五十一石二斗俱津運永
鎮該行根米三萬石該豆二萬八
千八石內除減豆五千七百六十
石實該豆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八
石俱津運

一米豆運價

天津該運東江米六萬五千九百八石
每石腳價四錢該銀二萬六千三
百六十三兩二錢餘天津運關內
外米豆一百二十五萬七千八百
九十八石八斗一升三合每石腳
價二錢該銀二十五萬一千五百
七十九兩七錢六分二厘六毫餘
天津運永平行糧米三萬石豆二
萬二千二百四十八石如卸洋河



口每石脚價一錢六分如卸銀查
柳每石脚價一錢二分俟交卸地
方數目多寡臨時酌發脚價

崇禎五年十月初七日具題本月初九日奉

聖旨這預計六年分關內外鮮運根料數目及截漕
撥派召買價值等項俱依議務期起時收糴米色
乾潔仍照限五月內通完不得稽玩其經管衛弁
有司如有虧價擾民延欠悞公的著督撫監按查
明叅來重治不貸欽此

覆山永巡撫絕產價克市本疏

題爲

請旌縣令設法宜民兼議地價堪克市本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初一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永巡撫楊嗣昌題前事內
開

祖

制一軍月糧一石折支少者二錢五分多至四錢而
止邊腹皆然遼廣陷後本折遞增每兵今食一
兩八錢是兼四人有半也遵永近例大糧鹽菜

有至三兩九錢者是兼十人之糧也萬曆末年
太倉歲出三百七十餘萬臣理新餉截算十六
個月嘗賦之外另出九百二十五萬今又不知
增出幾許無非民間膏血地上皮毛海內安得
不窮窮民安得不盜至于民窮盜起而又以兵
禦盜留餉養兵臣恐遍地干戈所在留截邊卒
雖呼庚癸農部無從灌輸此天下非嘗之憂形
勢已見將在近而不在遠者也因思古人處此
決無明知必然坐而待困之理考求其道無踰

市法司馬尉繚微露其指管子一書陰用其事
臣嘗慨然以爲立百貨之官筦山海之利皆今
日所當爲而無人敢言無人敢任若夫煤米二
事民生日用之資乘時市易畧倣嘗平之法則
斷然可行第苦無其本耳查之臣屬虜殘之邑
公私如洗撻括之餘零星幾何惟撫寧縣知縣
余爵以潔已愛民之心講通變宜民之術清查
絕地變價六千五百餘金真是絕無僅有出于
臣等望外而此六千五百餘金若以助餉不足

兩營一月之需用克市本則有生生不巳之望
此臣屬希有之事創起之法不敢不請

旨明白然後遵行至知縣余爵勉持孱弱之軀拮据
戎馬之地雖時時嘔血而事事苦心卽此一舉
亦可觀其梗概矣除前銀批貯關庫外相應題
請伏候

勅下吏戶二部覆上

請將撫寧縣知縣余爵特加叙錄以示廣勵其變價
銀兩行臣等措置嘗克市本庶循良競勸軍

國有裨矣等因九月二十八日奉

聖旨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吏科外抄到部送司
相應議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學者莫不諱
言市法夫市也者私之則壟斷公之則泉府也
管仲劉晏專用以富國管平之法變通以宜民
皆此道也方今軍興財盡日事括派民窮盜起
益費持籌一切徵貴徵賤之術或忌其專利嫌
其不廣與束于無本也而置之閑撫楊嗣昌慨
然有筦山海官百貨之意而小試于蘇米以民

生日用之資騰湧不啻之物出入甚易轉移不
窮計本計息亦饒生財一段苦心從此推廣誠
有不可限量者及商本于各屬而撫軍適以絕
地變價之六千五百餘金報也絕地原係無主
之物易起爭端官買允屬自然之利不為厲民
卽以克該撫市本之議亦不患始事之棘手矣
夫設處之途何地茂有非恣意侵漁則任人乾
設而

國家曾不得其分毫之濟該縣于絕地一事加寬

區處既以宜民又以裕

國潔守通才具見一班相應如撫臣議

勅行吏部叙錄以風有位者也卽經具題前來相應
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咨吏部併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初九日具題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市本作何經運便可阜財裕民本內尚未詳

晰還著查明具奏欽此

覆奏雲監臣條議邊務疏

題爲灼見弊源敬陳末議懇乞

聖明採擇以益安攘事新舊二餉司案呈崇禎五年
十月初三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西協監視太
監鄧希詔題前事內開一議呈樣米夫米于山
東河南等各州縣允解其州縣卽以兌軍米樣
用印堅封呈之戶部俟其派運西協將原樣發
至臣處以便照樣對之如米樣原有不堪題卷
州縣其米樣原好則准其收納此盜賣補和之

弊其可少矣一議免虛費夫漕糧運到通州之日戶部司官吃運卽就驗其羨惡倘有挿和蒸爛隨令變價賄補另糴米之乾潔俱選般實而有身家之經紀押管運來庶腳價之費不虛而挿和之姦其可少矣一議蘇商因夫糧米運到皆上納于密雲之龍慶倉而四路各邊倉則又從龍慶以吃運價例俱係商人馱運至邊每石計十里而給銀一分以爲腳價今會議中協薊州每十里運米豆一石腳銀一分五厘草一束

每百里脚銀一分而西協合照薊州脚價其商人領出之日卽赴臣處秤驗給之如有侵尅扣除聽臣題叅庶商人貼然而邊倉可有蓄積矣一議均糧餉夫六精四常此兵部原議選練之法也然其實止不過精兵部文謂名名要精不見耶則似宜精兵之糧餉當厚以異之今督臣標下分有衝鋒兵超兵精兵三項衝鋒則月領餉二兩三錢超兵二兩精兵一兩八錢若常兵則止一兩五錢而已若夫各路邊兵勞苦萬

千亦有精樣等兵而止不過領一兩五錢與八錢米六斗及銀六錢米五斗而已因是人心不服誰肯守邊而不掛執標下此當標下邊兵同有精常而其精備亦不宜同之耳等因十月初二日奉

聖旨奏內釐飭各款有裨邊計該部看議速覆欽此
欽遵兵科外抄到部送司相應酌議速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邊鎮爲

國家門戶而錢糧實軍士命脈監臣計詳釐弊念

切投醪直舉所見而敷陳之誠可謂留心邊計者但四款中多有可採亦有可商如各州縣先呈樣米俟米運到照樣驗收事在可行若樣米佳而運米不佳此運官揀和之弊也當參運官如樣米與運米俱不佳此州縣之罪也當參州縣至漕糧運至通州中間或有揀和蒸爛者空運司官宜驗美惡爲收駁亦不得禁行空運則裝載悉皆嘉粒而盤費不致虛糜庶幾事半功倍矣若密雲龍慶倉之米轉運各邊商人脚

價計十里一分似不爲少而監臣爲之請加近
日督撫曹文衡傳宗龍等亦有會疏見在查議
但蘆鎮腳價增於虜敵之後今密鎮援以爲例
尚費商確况監臣疏內稱腳價尅減扣除與給
發延緩致商人賠費罄家然則商人所苦者非
一分之少而不得一分之實惠爲累耳倘絕其
扣減延緩之弊似亦不致厲商矣又如餉分差
等其來已久近復新定經制有鎮不同于邊者
亦有邊不同于鎮者在督撫酌輕重緩急之勢

在管軍亦無其苦勞逸之爭分定故也若必此
而同之則爭者未必結敢死之心減者先以來
觖望之詎卒至增者難減減者復增無論經制
之外不知費幾許金錢而鬻競之端所在效風
漸有不可言者此須督撫監視諸臣再加從長
酌議而臣等未敢遙度而懸斷也但監臣疏云
精者未必無嘗嘗者未必無精徒糜厚楮名實
不副允屬確論弊宜急更合行中飭諸臣時勤
簡練精中有嘗則抑之而入于嘗嘗中有精則

拔之而進于精務使有兼人之食者有兼人之
用既可清濫冒之實亦可杜紛器之端矣總之
積弊宜剔于以破玩愒之習而更張易擾尤當
思久遠之計臣等謹遵

旨酌議具覆伏候

聖裁統祈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一日具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奏內樣米著有司運官公同固封呈部司官驗

米吃運依議行密鎮脚價著併督撫會本速查議
奏仍嚴釐扣減延緩諸弊兵分精常餉有差等經
制已定何得額外增添這議均糧餉一節違著督
撫監視會同按閱二臣詳議妥確奏奪

覆河南留餉疏

題爲飛報緊急流寇事事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
呈崇禎五年十月初九日奉本部送准兵部咨
該河南巡撫樊尚燝題前事內稱師行則糧從
中州自入援多事以來兵額日增而餉額缺至
三萬有餘一切行糧犒賞不與焉前按臣李且
宣已入

告矣時兵荒交集庫藏如洗又值東叛南賊出防煩

費蒙

聖恩慨賜三萬金真不啻續命之丹方深感激何敢
復陳無奈此行所費不貲賊勢委係重大後來
尚不可知更乞

皇上念中州師旅饑饉湊併一時

特恩于新餉內再留數萬金早減此賊所全爲更多
也如仰仗

皇靈賊果早滅未動錢糧仍行

奏繼等因本年十月初七日奉

聖旨該省寇警震鄰屢諭嚴防固圉近經部議各道

分信專任奉旨責成悉備何等明切况傷廢又稱
山險可恃如何漫無偵禦縱賊踰犯殞將損兵尹
伸藐悞殊甚本當重處念正臨危姑著降二級戴
罪速旨殲戢如再不効卽拿問重治樊尚燦平日
不能飭備以致所屬失事輒危辭籲呼顯屬玩法
姑著戴罪策勵剿援自續其損失情形併府縣將
弁疎防各官通著巡按御史查明速奏省直接壤
處所各撫鎮俱要勵銳周防協旨扼擊毋得泄誤
取究著通行馳飭本內所請留餉卽與酌覆該部

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案呈到部擬合就
行爲此合咨貴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卽將所請留餉事宜卽爲酌覆等因到
部送司相應酌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流寇
肆掠澤潞之間河北一帶勢切震鄰乃一旦有
清化鎮之警也不突於河內烽微於津甯一時
在事諸臣亟當奮齒一大創之使賊不敢正視
河北斯不爲秦晉之續耳該撫疾呼留餉以地
方之財辦地方之事自當有呼卽應况中州財

賦之地四通之區一日不靖而輸輓則至者到
此胥爲梗途留餉爲勦禦忒誠不待再計而決
者矣願賊利晉地山谷之險以爲窟穴彰衛迤
裏大陸平衍賊如反顧必不敢傾巢而來中州
之辦寇較之晉中力大約易而費大約省前次
已題留三萬矣再於該省五年加派內酌留三
萬以益之使神速破敵仍還不盡於

朝廷臣部之幸也若夫綢繆久遠地方亦宜自爲計
部餉有盡勿徒耽耽於題留之一著也旣經題

咨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三日具題本月十五日奉

聖旨河南五年加派銀准留三萬兩以資軍餉該撫

速圖減賊節省虛糜不得弛玩流毒頻有額請欽

此

覆關外蠲五年屯租疏

題爲歲凶難支地科莫辦懇乞

俯賜蠲免以蘇疲孑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
崇禎五年十月初七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寧
錦巡撫方一藻題前事內開遼左自權奴患居
民十室九空其僅存者非鋒鏑之餘卽轉徙無
告顛連窮苦之狀真有觸目堪悲者自

神祖皇帝嘉惠遼土招復拊摩十數年來逃徙士民稍
稍思復故土向來田稅槩未開徵蓋深憫難民

元氣未蘇且出念衝邊與奴相構每歲收割未
易故寧留物力於民間爲休養生息計意深至
遠客歲撫臣丘禾嘉同道臣陳新甲倡履畝之
議蓋欲分民力以佐司庾說非不善第責繭絲
于保障策難並行剝肌內干瘡痍事難取必此
八城小民之相繼控陳泣訴無已也臣屢檄該
道併糧廳分行查閱臣復因巡歷所及間爲視
畝前鋒一帶因昨歲被奴焚戮屯民業已無餘
田地多未播種寧遠迤西春禾頗茂柰蝗蝻徧

野苦雨連旬下地悉遭水淹一望茫同巨浸加以七月奴衆回巢收割過早愆遽收穫未盈釜庾始有不足酌勤動耕作之費者復行徵納追呼曷從臣目擊心傷不勝惘惘該道復勸業已詳明用敢冒昧妄爲陳懇乞將關外本年田稅姑與豁免等因本年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具覆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遼西屯田之議屢興屢廢去歲巡撫丘禾嘉始經題議畧有成緒通計墾地

三十萬六千三百畝約得屯穀二萬五千九百石屯豆一萬四千八百石從此漸漸克拓廢積貯而省輸輓甚善也不意去歲以大凌之警奉旨蠲徵矣今歲西成在望徵收可期乃前鋒一帶鋒鏑之餘尙未播種寧遠迤西非遭霍雨淹沒則以清野剗除勤動耕耘之苦尙且未償誠民隱之堪念欲追徵以何從蓋兵火之場收穫實難取必而創始之際催科亦宜從容相應如該撫議將本年田稅姑與豁免以延遼民一綫生路

以溥

朝廷東顧恩施者也既經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五日具題本月二十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航海贓私克餉疏

題爲遵

丁奏解違禁航海贓私并奸叛差役人犯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奉本部送准兵部咨該東江總兵官黃龍奏前
事內開崇禎五年五月初三日接兵部劄付爲
藐法欺

君串謀假

首鼓衆奪贓壞擣劍之成策仰仗

天威旋行誅戮

國法已申謹席藁待罪以聽

聖明處分事職方清吏司茶呈崇禎五年三月二十
八日本部覆該臣奏前事等因奉

聖旨黃龍着遵旨乘機熾叛圖功自贖併龔正祥等
果能鼓衆奮効事平通行勘叙李梅等卽着黃龍
差的當員役押解來京究問不許中途踈縱王廷
臣原不預事不必苛議本內磷絲等物俱應解還
何得輕令貿易據稱朝鮮効忠定變恭順可嘉着

該部傳諭褒獎仍移會該國今後如有奸徒私載
違禁貨物借徑通奴的卽嚴行盤詰擒報以見該
國同仇捍患之誼欽此欽遵劄行到臣該臣于此
時領兵扼守旅順者已一月餘矣隨遵奉

明旨內事理行皮島前協副將沈世魁一面將寄監
叛犯李梅王舜臣楊華杻鎖押發一面著守備
王世泰前去鮮地豐州館速取原貯拏獲違禁
絲段等物去後于八月初三日據沈世魁呈稱
遵蒙令票卽差守備王世泰前去豐川館查取

前項私貨原封湖絲一千六百觔外再查各色
細段二千五百三十疋及青藍白布共一百一
十包零星雜貨共二箱絲打弓弦九十九條火
藥二罐欲盡數解京奈海陸紆迴此時舟楫車
脚俱乏一時難於載運故將細段疋數逐一詳
開每樣呈二疋看驗其餘封貯不動聽憑示奪
至查原報黃鱗上年六月二十三日該原差白
繼安于朝鮮豐川地方拿獲李梅等二船私貨
彼時卽以蟒段五疋白絲二包解鎮當卽有摺

標經歷胡憲學周方蘇及遊擊熊國徵張捷都
司謝太平等當堂審驗訖隨即封貯在府其後
十月二十七日耿仲裕等鼓衆叛搶府庫軍器
衣服書籍盡擄一空前項蟒段原存心奪取以
滅其跡其船中拿獲內有違禁異色蟒段等物
俱被叛犯棄時燒毀藏匿固島中萬目所同見
者也原奉

明旨欽提事理擬合連人一併解送以憑轉差押解
施行等因到臣該臣看得島弁因劫搶違禁贓

私而鼓兵起衆臣前疏已詳之矣今查解湖絲
一千六百斤各樣段疋細布等貨數目將王李
二犯所供一萬七千較當時驗官所報約略二
萬餘值之數亦甚相符然叛將鼓奪之時二緡
封鎖在島格等營將違禁等物藏匿燒毀且以
細布分酬同叛之黨因而去其一矣今所存白
絲一千六百斤係作舟楫之料萬不宜售之外
夷故照原封蓋數解驗其各細段布貨誠以萬
里之遙海道艱險軍興緊急車脚舟航俱乏且

已間關至于海外則其值可倍于內地島之官
僉謂宜請

上命留之分散各兵准作布花或作月餉之數可省
內解數千及免風波之險舟車之力也今每段
各將二疋並弓弦九十九條賣解爲驗其餘封
貯以候

聖裁其火藥留軍中應用并解撫臣差給銀貨委牌
二張伏乞

皇上勅下將臣解到絲段等貨看驗真的并

勅法司將奸犯李梅王舜臣等查臣原揭供詞鞠審
明白按律究擬庶奸黨罪案明而臣之心跡昭
雪矣等因崇禎五年九月二十一日奉

聖旨李梅等著錦衣衛拿送鎮撫司究問其紬段等
物應否存留充餉該部看議具奏欽此欽遵抄出
兵部查得紬段充餉事屬戶部煩照

明旨內事理卽將黃龍所留航海紬段等物可否充
餉有無不便別情從長確議徑自奏

奉等因移咨到部送司相應酌議覆

請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獲贓變價克餉固屬臣部
之事第以違禁航海等物而欲留烏克餉則不
得不酌量可否以防罅漏恭釋

明旨初則曰鱗絲等物俱應解還何得輕令貿易再
則曰紬段等物應否存留克餉該部看議具奏
皇上睿慮淵深展轉慎重臣等又安敢輕下一籌顧
鱗段絲弦不可以外假而今或稱被叛燒毀矣
或已盡數解進矣他如紬段布貨皆官軍通用
之物退通一体之需似可無虞窒碍者若令解

進不免舟車跋涉之煩况東省島餉尚未給發
卽以留島抵充東省之餉亦便計也惟是疏開
價值數目前後懸殊則有可得而議者疏稱王
李二犯所供一萬七千又稱驗官所報約畧二
萬餘值裕等將違禁等物藏匿燒毀且以紬布
分酬叛黨四去其一信斯言也以二萬之貨值
去四分之一計尚該值一萬四五千金何後遂
稱或作月餉僅省內解數千乎豈已解一千六
百斤之湖絲九十九條之弓絃并呈樣每段之

二疋價值頓去其半耶航海物價大倍內地疏
中未詳見在細數多寡無憑懸度所當責令黃
龍備查見存各色細段若干布疋若干所開襍
貨二箱的係何物逐件註明冊報山東巡撫確
估價值叅詳前後疏詞務期不甚相遠算入東
省島餉之數其火藥二罈聽該鎮軍前留用可
也既經兵部咨會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行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具題本月二十二日奉
聖旨朝廷餉兵自有本折定制豈容以禁物抵充這
段布絲絃等貨俱著黃龍照數解還其異色蟒段
既係同載豈有獨遭搶燬之理著一併查解不得
隱飾該島應得月餉仍著該部速發不許延悞事
關海禁軍情兵部還應會同確酌何得藉口克餉
俱諉戶部議覆欽此

查覆關撫市本經運疏

題爲

請旌縣令設法宜民兼議地價堪充市本事專理新
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三日奉
本部送戶科抄出本部題前事覆山永巡撫楊
嗣昌議將撫寧縣絕地變價銀兩留充煤米市
本等緣繇內覆稱學者莫不諱言市法夫市也
者私之則壟斷公之則泉府也管仲劉晏專用
以富國管平之法變通以宜民皆此道也方今

軍興財盡日事插派民將盜起益費持籌一切
徵貴徵賤之術或忌其專利嫌其不廣與東于
無本也而置之關撫楊嗣昌慨然有筦山海官
百貨之意而小試于煤米以民生日用之資騰
湧不嘗之物出入甚易轉移不窮計本計息亦
饒生財一段苦心從此推廣誠有不可限量者
及商本于各屬而撫寧適以絕地變價之六千
五百餘金報也絕地原係無主之物易起爭端
官買允屬自然之利不爲厲民卽以克該撫市

本之議亦不患始事之棘手矣夫設處之途何
地蔑有非恣意侵漁則任人乾沒而

國家曾不得其分毫之濟該縣于絕地一事加意
區處既以宜民又以裕

國潔守通才具見一斑相應如撫臣議

勅行吏部叙錄以風有位等因本月十一日奉

聖旨是市本作何經運便可阜財裕民本內尚未詳
晰還著查明具奏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
查明具覆業呈到部該臣等看得關撫楊嗣昌

市本之議乃古管子之道意也因市本無多故
小試于煤米其經運之方不過權貴賤爲出入
標盈縮于奇贏生生不已其息自饒尤在收買
得法則不驚不擾經商者人則不窘不漏因便
以宜民廣積以裕國實從此推之耳查該撫疏
中有牌行該道云屬今之計者海嶺山之利且
未敢言先以煤米爲本乘此秋成于關內外平
價收買各色雜糧建大囤以貯之委職官以司
之收穫以後馱煤者多日日收買聚之如山市

價少昂不時出賣本可以還原貸之貨息可以
給諸需之費緩則做嘗平之法因民利而利之
急則備城守之儲吾兵可以不困此雖假途于
市而不失儒者之嘗也行之有效徐議其他等
語其經畫作用亦大畧可睹矣俟有成緒始行
稽考之法計本計息冊報臣部查核庶有以課
成績而防旁侵也今奉查明具奏之

旨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該撫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具題本月二十五日

奉

聖旨知道了卽著該撫酌行欽此

覆東撫留京邊銀兩疏

題爲軍需萬分無措京邊暫借通融懇祈

聖明俯准留餉抵還以佐捷伐之功事專理新餉山
東清吏司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
送戶科抄山山東巡撫朱大典題前事內稱據
督餉道楊進詳每月主客餉銀約該一十一萬
餘兩臣無點金之術不得已檄行藩司不拘何
項銀兩暫那應急該布政使司陳應元查報濟
南府已遵憲檄解京邊銀五萬兩兗州府解京

邊銀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五兩五錢九分青州
府解東邊銀三萬九千兩俱卽解赴軍前獨東
昌府未解兵機事在呼吸

皇上且慨發犒賞銀二萬兩以示鼓舞事難膠柱况
用則具題開銷本院之檄炳如日星乎今該府
不願解貯司庫應聽其便提解若干惟聽憲裁
至於銀已起解又受叅罰何以服各屬之心則
具題寬限似應准從等因臣竊以爲那東省之
錢糧辦東省之逆賊隨以東省之補餉抵東省

之京邊不過一轉移間而軍前獲濟京解無損
皇上勅部看議速奏計此通融接濟豈其有靳馮奈
何有司畏于叅罰每多觀望不前藩臣惕于閑銷
恐以擅動詰責而濠邊數萬兵士能受寒凍而
長夜以守信乎能無攻具而漫責以先登乎能
不懸賞而望人以敢死乎水陸客兵能待餉于
各鎮而東省又能指困畫餅以應乎凡此須立
呼立應如取如携若不借動京邊真萬萬不得
之數也伏乞

勅下戶部速議前項請留不足餉數查照原額于六年新餉內扣補仍即將扣補餉數抵還京邊容臣行司府州縣開徵完日如數解京等因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

聖旨該部着議速奏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酌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東撫朱大典近有音餉
原

請其全一疏臣部已覆准留預徵三十餘萬又恐征
輸未必應手復有扣餉解補濟急一著乃今核

撫果有京邊通融之請蓋軍前呼吸立應勢難刻緩該省患無可那之錢糧臣部斷無膠柱之功令今幸濟南府以京邊五萬應矣兗州府以京邊一萬九千九百應矣青州府以京邊三萬九千應矣京邊加派皆部餉也加派旣可以留用京邊何不可通融此外有未解者不妨督催續解以京邊通留餉之窮卽以留餉補京邊之額一轉移間而軍興有賴

國計亦無損真救時濟變之良方矣至各府解省

之數具揭報部自應寬其考成總自留餉補解
無煩急公者之過爲瞻顧也旣經東撫具題前
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二日具題二十三日奉

聖旨依議欽此

覆關內皮襖疏

題爲

請給皮襖銀兩事專理新餉山東清吏司案呈崇禎
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山永巡
撫楊嗣昌題前事內開據關內道臣陳瑾呈稱
遵查經制各兵備揭見在就中缺額尚多此後
召募時當寒沍均賦無衣若限定數目後來告
討者將何以應乞賜多發以濟窮兵等因其永
平道屢次未報臣念時入冬令邊塞早寒且奴

孽乞款關寧瞬眼卽有兵爭之事若不早爲

請給致使戊卒號寒何堪禦侮及查皮襖銀兩始于

天啓初年遼東

請發帑金二十萬兩每名計給二兩謂之皮襖牛酒
銀臣時專理新餉實司其事今經減至每名六
錢實尚不敷一襖之費又係戶工兩部分解軍
前限定實在兵數後有續募不准補支則一兵
而有異視似爲不均其永鎮各營前例未知有
無而今同在撫屬臣職典兵以投醪挾纊爲主

不容不爲併

請合無

初下戶工二部于臣屬關內關外之兵照先後題議
經制四萬二千二百四十八員名數計每名六
錢共發銀二萬五千九百四十八兩八錢永鎮
各營之兵照合奏經制一萬八千員名數計每
名六錢共發一萬零八百兩卽速解給兩鎮餉
司聽自銀到之日會同鎮道先給見在實兵其
陸續召募者給至十二月終爲止以後不准再

聖旨該部查議速覆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具覆
案呈到部該臣等看得庸禦寒生邊塞戍卒裂
膚可念故關寧例有皮襖各鎮例有布花夾纈
之
笑用過銀若干兩尚存銀若干兩從中分割戶
部存銀抵克月餉工部存銀給作軍需等因本
年十月十八日亥時奉

恩所自來也但歲歲請給則續給較之初起不同處

處請給則腹裹較之冲邊不同人人請給則主
兵較之客兵不同故關內關外例有皮襖銀六
錢所從來久矣至于永鎮援兵崇禎三年因虜
倣後防秋給有布花五錢原係本部暫借各省
補還至于四年則無矣新兵例無布花崇禎三
年防秋量給三錢原不爲例者也臣部不過還
以例之所應有而各兵亦不得冀于例之所本
無亦如月餉之不同卽有參差而無凌競也前
關外撫臣方一藻題

請皮襖奉

旨速給共計該銀二萬八千五百七十九兩八錢臣
部已咨同工部各發銀一萬四千二百八十九
兩九錢見在解給以完關外之局矣今關內撫
臣楊嗣昌又請關內永鎮各給皮襖銀六錢查
舊例兵以見在爲額其續補者不准再給防虛
冒也若實係隆冬募補授衣亦宜一体限定于
十二月終止以後不許再給雖多方體卹亦通
中可從獨是永鎮原無皮襖之例若一開端則

勦密二鎮必且援例而

請破格市恩之事固臣部所不能勝也如日同一撫
屬不宜偏枯而一顧之中月餉各有多寡亦將
比而同之乎夫援兵各食鹽菜行月兼支昔年
之五錢原非定制新兵多食大糧差足自給昔
年之三錢亦出

特恩卽勦密承舊兵昔年有布花者近因增定經制
悉食厚餉亦肯裁去布花矣而獨加給予援兵
新兵可乎總計山海鎮除各衙門官役南海口

沙兵山海石門一局官役不給皮襖外實在宜
兵三萬四千九百一十六員每名六錢共銀
二萬九百五十五兩六錢招練管今改鐵騎管
駐關內者共兵二千四百名每名六錢共銀一
千四百四十兩二項共銀二萬二千三百九十
五兩六錢再多發二百兩以備隆冬募補之需
共二萬二千五百九十五兩六錢戶工兩部各
認銀一萬一千二百九十七兩八錢卽速解給
關內餉司會同道鎮按名給散事完冊報銷

此外永平一鎮似難開端仍聽山永撫院會同
薊密督撫從長酌議卽與停止如必不容已者
亦須求爲可繼毋滋濫觴而耗軍儲可也旣此
具題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具題本月二十四日

奉

聖旨是欽此

覆調昌兵給行鹽疏

題爲中原流寇突逞援兵策應宜速懇乞

皇上軫念腹心重地早圖掃蕩以莫治安事新餉司
案呈崇禎五年十月十九日奉本部送戶科抄
出兵部署部事左侍郎楊一鵬題前事內開中
州平行之地素無寇警人不知兵一旦有急驅
市人以戰誠不相當臣部先

請調真保堪戰樣兵四千名今保撫督并大二道擇
將統領直趨河北境上戮力堵勦凡躊躇四顧

計兵之近而堪調者無如此而該省鄉紳猶存
乎見少復有邊兵之請使邊兵可調臣部敢謂
腹心之可援於肩臂但念秋防未竣狡虜窺伺
各邊布置粗定一動便愁疎虞誠不敢再議撤
調惟昌平左良玉之兵二千五百原議回昌平防
守而良玉亦將甲騎解者此時兵將正在歸途
止須議給行糧不煩更議安家器械等費宜令
督治臣侯恂速調之是馳懷衛與真保兵互爲
犄角則合本省兵數已逾萬勢亦不弱而本境

文武各官除戎飭備自當悉計綢繆無盡恃容
兵之理等因本年十月十九日奉

聖旨衛軍鄉兵果能整練鼓勵自足資捍禦屢經嚴
飭該撫按官全不祇遵每至有警輒專恃容兵調
援殊可痛恨這左良玉所領昌兵着候恂卽行調
發星馳赴豫與真保兵互爲犄角亟圖奮剿行糧
作何措給着戶部酌議速奏各道分信責成及鄰
撫協殲俱有屢旨如有諉卸泄悞查明信地緣繇
定重治不貸餘俱依議着實飭行勿僅以條覆了

事欽此欽遵抄部送司相應酌覆奏呈到部該臣
等看得秦晉釀禍於遷延登萊決勝於指頤此
邊兵之明効大驗也左良玉此行必有先聲以
奪賊之魄者各兵除月糧外其一切行糧鹽菜
俱有援東之例在每名鹽菜三分行糧米一升
五合折銀一分二厘共四分二厘有馬者支料
三升草一束共折四分例無行料行草當茲秋
成之後一例槩給折色如糧料草束有願領本
色者許押兵將官將價銀算明封送沿途州縣

有司秤兌公平代爲買辦亦覺妥便計六十里之程爲一日有兼程者計程酌加至河南日於河南留餉內支給啓行在途之日臣部解發昌鎮支給計昌鎮抵河非不過千餘里之程先畧一月之行糧可也其月餉在昌鎮與關門徵有厚薄今本兵尙未回昌仍自關門調援應照關門例臣部查給十月仍預給十一月月餉俟十二月於河南留餉內支給或有不足再於該省解部額內兌支通融銷算但以該鎮任支之日

爲該省起支之日在省在鎮詳行關會明白報
部俟回昌日仍照昌鎮經制給餉不得再援關
門之例矣查覈無容重冒支給者也既經具題
前來相應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具題本月

薊鎮經制疏

題爲欽遵

召諭合奏薊鎮經制事新舊二餉司職方清吏司案
呈崇禎五年十月初八日奉本部送戶科抄出
順天總撫傅宗龍奏前事內開本年三月十二
日准戶部咨該戶兵二部會題前事等因奉

聖旨兵分新舊王客則餉自不難定如鎮軍南兵等
管既查有補伍新兵卽應改入王兵如何冒授兵
由顯文如新舊錯雜雖云搭配成伍將來終屬漏

漢不便稽核姑俟春防後請旨同監視再行詳
具奏餘俱依議欽此欽遵備咨到臣該臣欽奏

明翰卽與監視內臣擬議會奏適以東西授剿紛紛
調發未遑也今查南兵一萬見發東剿者七千
實存者二千內西北遠丁一千見駐防松棚路
屢經清汰食糧業者不過五十二名而已此應

遵

旨改客爲三月月給銀一兩八錢糧菜盡行裁省可
也其餘三軍俱係川浙粵處之兵鎮守營二十一

俱係楚兵以入援至者准給塩菜續補者不
給塩菜此兵原練以待戰應存其客兵之名改
入主兵似覺不便而續補者食餉與主兵一例
則於大農固未有損也團練營兵四千隸遵化
者一千隸三屯者三千原食塩菜者共三千五
百七十一名臣今遵照部議分爲三等每千名
內挑選上等者二百名月給一兩四錢次等者
三百名月給二兩一錢三等者五百名月給一
兩八錢月米在內而塩菜銀則不論官兵盡行

戴去計月省銀一千二百八十六兩九錢六分
五厘歲省銀一萬五千四百四十三兩五錢八
分亦可稍佐大農之乏矣再查新舊配搭一節
緣向來三屯與四路之共有食舊餉者有食舊
新餉者有食新新餉者臣慮其參差不齊故定
爲直截之法凡隸三屯者俱食新餉隸四路者
俱食舊餉齊其不齊以便稽核非敢干更定經
制之時尚留一混淆之實也該部疏中有新舊
錯雜之語而又曰配搭成伍總在額餉之內也

如所議不必更張則此卷經制之不敢溷淆該部亦悉其槩矣臣謹會同監視薊鎮中協太監王之心合詞具奏伏乞

勅下該部議覆行臣等遵奉施行等因本年十月初五日奉

聖旨該部覈議具覆欽此又該監視中協太監王之心會題前事同日奉

聖旨已有旨了該部知道欽此欽遵抄出到部送司相應合議具覆業呈到部該臣等會同兵部署

部事左侍郎楊一鵬等會看得薊鎮自增兵後
新舊分而餉有厚薄矣自入援後主客分而餉
愈有厚薄矣故當事者均之不得而裒益之裁
之不易而調停之幾翻斟酌已憊極苦心矣據
該撫傅宗龍等議南兵一萬見發東援者七千
在鎮者三千內遣丁一千駐防松棚路食鹽菜
者五十三名此應改客爲主月餉一兩八錢之
外鹽菜盡行裁省其二千係川浙兵與鎮軍營
二千係楚兵准給塩菜續顧者不准蓋原屬客

兵者不便遽改原有塩菜者不便遽裁分別見
在續補則漸而不爭是寓裁省于存留之中也
援東兵回信亦照此法行之詳核損失之數但
募補者不得復冒塩菜可也團練營兵四千隸
遵化者一千隸三屯者二千原食塩菜者三千
五百七十一名分爲三等每千名中上等二百
名月餉二兩四錢次等二百名月餉二兩一錢
三等五百名月餉一兩八錢塩菜盡行裁省歲
省餉可萬餘金蓋兵分等第餉分厚薄是寓節

省于簡練之中也三屯四路之兵新舊餉錯雜其中誠難稽核定一直截之法凡隸三屯者俱食新餉凡隸四路者盡食舊餉蓋地分輕重餉分厚薄配搭之後新舊劃然是寓清釐于操縱之中也總之該鎮作法于奢各軍已久享于固然楚蜀之兵有鹽菜者固厚也上等之兵無鹽菜者亦厚也今該鎮立法調停兼行樽節其容兵鹽菜必不可省則宜以原兵續補爲差等其團練鹽菜尚可裁節則姑以優劣三等爲厚薄

俾更張以漸而怨尤潛消總之去太去甚然猶厚也而非薄也是在督撫加意稽查留心訓練俾糜費豢養者盡衝鋒陷陣之選而逃亡續補者無隱匿影射之弊庶營伍肅然一清而金錢悉歸有用矣既經該撫監視酌妥會題前來相應合議覆

請恭候

命下臣部移文各該衙門遵奉施行

崇禎五年十月二十六日具題本月三十日奉

聖旨依議還着該督撫加意清稽整練毋使厚楮虛糜續補隱冒監視仍不時查覈具奏欽此